

杨开道



杨开道

(1899~1981)

中国社会学家。号导之，1899年6月7日生于湖南新化。1920年2月进入沪江大学预科部学习，同年9月考入南京高等师范农科；1924年6月大学毕业，8月赴美留学，先后在艾奥瓦农工学院和密歇根农业大学学习农村社会学，分别于1925年和1927年获得硕士和博士学位。1927年4月回国后，先后任大夏大学、复旦大学、中央大学农学院社会学教授，燕京大学社会学教授兼系主任、法学院院长。1928年组织燕大社会学系学生到清河镇调查，并于1930年在清河镇建立实验区。同年组织发起成立中国社会学社。1948年初任上海商学院教授和合作系主任。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，历任武汉大学农学院院长、华中农学院筹委会主任和院长、中国科学院湖北分院筹委会副主任、湖北省图书馆馆长和研究员。1979年被聘为中国社会学研究会顾问。1981年7月23日在武汉逝世。主要著作有：《农村社会学》(1929)、《社会研究法》(1930)、《社会学研究法》(1930)、《社会学大纲》(1931)、《农场管理学》(1933)、《农场管理》(1933)、《农业教育》(1934)、《农村问题》(1937)、《中国乡约制度》(1937)、《农村社会》(1948)等。

杨开道长期致力于农村社会学的教学和研究。他认为，狭义的农村社会学只是一种特殊的纯粹社会科学，所研究的只是农村社会的全体、常态、基本现象。农村社会问题则是研究农村社会的变态和农村社会的局部，是一种应用科学。广义的农村社会学，包含农村社会问题和纯粹农村社会学，既是一种特殊的纯粹社会学，同时也是一种应用社会学。在农村社会学研究方面，他强调理论研究和实地调查相结合，主张用科学的方法去研究中国的农村，使专家服务于农民，农民依靠专家，达到改良农村组织，增进农人生活的目的。

文档附件：

编辑：

文章来源：

